重庆市 X 区网络与信息安全信息通报中心文件

X 网通〔2019〕19 号

关于加强近期网络安全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做好近期我区网络安全保护工作，确保重要信息网络、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平稳运行，严防发生重大网络安全案（事）件，现将相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落实主体责任，开展安全排查。各单位要严格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运营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层层落实、责任到人，综合运用人工巡查、技术检测等多种手段对本单位重要系统及网站开展安全排查，及时消除隐患，确保系统及网络平稳运行。

二、加强安全防范，严防黑客攻击。一是要加强邮件系统的网络安全防范，落实反垃圾邮件等技术措施，主动屏蔽过滤有害信息，同时要加强邮件用户的网络安全意识教育，不要打开不明邮件，及时删除垃圾、有害邮件，不得将有害邮件扩散传播。二

是要加强 LED 显示大屏的网络安全管理，对于单机运行的要落实断网管理，关闭无线连接功能；对确实需要联网管理的，要切实落实防篡改、防入侵、防攻击等网络安全保护措施，加强内容更新权限管理和安全审核。三是要加强信息发布类平台安全防护，防止相关网站平台、网上应用系统被攻击篡改，粘贴有害信息。

三、加强值班值守，完善应急处置。各单位要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，确保 6 月 1 日至 6 月 5 日重要岗位 24 小时有人值守。要加强对本单位门户网站、LED 显示大屏、邮件系统等重要网络系统的安全监测和实时监看，一旦发现被攻击篡改、插播等事件，要第一时间关停消除影响。要进一步完善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，建立健全与电信基础运营商、运行维护单位的应急联动处置机制，确保一旦发生网络安全案（事）件，能立即有效开展处置，并及时报告公安机关。公安机关将针对相关案（事）件开展调查，对未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保护技术措施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依法追究责任单位及责任人法律责任。

请各单位接此通知后立即报告单位主要领导、分管领导，严格落实各项工作措施，确保我区网络安全。

重庆市 X 区网络与信息安全信息通报中心

2019 年 6 月 1 日

(联系人：XXX　　联系电话：6147XXXX)

重庆市 X 区网络与信息安全信息通报中心　　2019 年 6 月 1 日印发